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 年度单位	2
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10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1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3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4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五部分 附录	20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人民法院的任务是审判刑事案件、民事案件和行政案件，并且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和行政纠纷，以保卫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通过全部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和法律。

二、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 22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处、法官学院、行装处、机关党委、监察室、刑事一庭、刑事二庭、民事一庭、民事二庭、行政庭、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审监庭、执行局、信访室、赔偿委、审管办、研究室、技术室、审委办、法警支队。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190 人，

其中：行政人员 126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64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不变，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2 人、参公人员变化 0 人、事业人员变化 0 人、离休人员变化 0 人、退休人员减少 2 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96.4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5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8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0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7
	30			61	
总计	31	3,920.5	总计	62	3,92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85.4	3,831.3	0.0	0.0	0.0	0.0	5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2.1	3,017.9	0.0	0.0	0.0	0.0	54.2
20405	法院	3,072.1	3,017.9	0.0	0.0	0.0	0.0	54.2

2040501	行政运行	2,300.5	2,246.3	0.0	0.0	0.0	0.0	54.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6	771.6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	547.9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9	547.9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9	547.9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9	138.9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9	138.9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9	107.9	0.0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	31.0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6	126.6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6	126.6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6	126.6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09.8	3,113.8	796.0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6.4	2,300.5	796.0	0.0	0.0	0.0
20405	法院	3,096.4	2,300.5	796.0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00.5	2,300.5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6.0	0.0	796.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	547.9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9	547.9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9	547.9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9	138.9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9	138.9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9	107.9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	31.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6	126.6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6	126.6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6	126.6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17.9	3,017.9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7.9	547.9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8.9	138.9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6.6	126.6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3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31.3	3,831.3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3,831.3	总计	64	3,831.3	3,831.3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1.3	3,059.7	77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17.9	2,246.3	771.6
20405	法院	3,017.9	2,246.3	771.6
2040501	行政运行	2,246.3	2,246.3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6	0.0	77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	547.9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9	547.9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9	547.9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9	138.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9	138.9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9	107.9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	31.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6	126.6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6	126.6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6	126.6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7.7	30201	办公费	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22.6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94.8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1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9.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	30208	取暖费	14.2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5.8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3.1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3.2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8.9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54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1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2.9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4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人员经费合计		2,821.6	公用经费合计					2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43001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0.0	48.0	0.0	48.0	0.0	48.0	0.0	48.0	0.0	48.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	---------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和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额 784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85.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5 万元；本年支出 3909.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7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单位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196.9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收入需求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222.6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24.3 万元，下降 69.4%，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将上年度工程款进行结算，非同级财政拨款减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3885.4	196.9	5.3%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收入需求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3831.1	340.3	10%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收入需求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54.2	-143.4	-72.6%	2020 年工程量减少，非同级财政拨款减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3909.8	222.6	6%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
1.基本支出	3113.8	647.7	26.3%	2020 年新招录人员增多，且薪金待遇上升
2.项目支出	796	-425.1	-34.8%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差旅费等支出减少，且 2020 年工程量较上年下降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831.3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831.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40.3 万元，增长 9.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7.1 万元，增长 9.3%；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无变化。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96.1 万元，增长 14.9%；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8.1 万元，增长 37.1%。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31.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831.1 万元，年末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40.3 万元，增长 9.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收入需求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7.1 万元，增长 9.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待遇提升。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96.1 万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是第二次调整 预算薪金待遇提升，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8.1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薪金待遇提升。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5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4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55.3 万元，下降 53.5%，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2020 年公车使用率下降，运行维护费降低，且 2020 年没有新购或调入车辆；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预算金额全部使用完毕。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均没有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均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2.5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1

万元，下降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收到省院调拨车辆，产生车辆购置税，2020 年我单位不存在相关费用；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 2020 年我单位预算未列支相关费用。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54.2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公车使用率下降，运行维护费降低；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预算金额全部使用完毕。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 辆；保有量 29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均没有公务接待费；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均没有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我院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8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49.4万元，下降17.2%，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差

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明显。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减0万元，未有变化，年度预算金额全部使用完毕。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2.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9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单位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单位

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820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26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3.8%。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327.4万元，执行数合计1751.9万元，完成预算的75.3%，平均得分87分。具体情况为：

1.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6分。全年预算数为260.6万元，执行数为122.7万元，完成预算的4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保障，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更好的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对我院工作的满意度；本年度资金37.2万元，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优化工作环境；更好的进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为我院工作人员出行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中每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较低，无法按年初预算有效执行，造成此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的影响，差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缩减。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提高预算执行率。

2.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

评得分98.5分。全年预算数为57.6万元，执行数为43.3万元，完成预算的7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提高我院网络运行质量，保障网络通畅，更好的建设信息化；保障了日常办公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能够更好的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中每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较低，无法按年初预算有效执行，造成此问题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填报时存在误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提高预算执行率。

3.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8万元，执行数为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为我单位工作人员购买日常工作所需设备，优化工作环境，提高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对我单位设备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完善工作环境，提高人民对于我单位工作的满意度；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今年执行率完成度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完善预算填报。

4.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物业及其它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9.7万元，执行数为

12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完成我院的审判工作任务，提高我院审判案件质量及效率；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今年执行率完成度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完善预算填报。

5.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347.3万元，执行数为230.8万元，完成预算的6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满足司法审判工作的需要，及司法体制改革；满足日常审判工作需求和正常的审判工作运行；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为单位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开展提供更好的保障；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中每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较低，无法按年初预算有效执行，造成此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的影响，差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缩减。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提高预算执行率。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7、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政法专项经费：用于加强反贪（渎）、刑检、应急处突装备等建设，充分保障公、检、法、司等政法部门在化解社会

矛盾、打击刑事犯罪、信访维稳等方面经费需求。

第五部分 附录

1.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0		填报人及电话		孙赫 0458-376860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6	122.7		10 分		47.1		8.6 分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60.6	122.7				47.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保障，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更好的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对我院工作的满意度；本年度资金 37.2 万元，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优化工作环境；更好的进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为我院工作人员出行提供保障。				能够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保障，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更好的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对我院工作的满意度；本年度资金 37.2 万元，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优化工作环境；更好的进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为我院工作人员出行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18 辆	18 辆	10	10				
			案件公开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结案率		94%	95%	10	1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30%	3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40%	5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47%	0	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30	30	
.....								
总 分						100	96.6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孙赫 0458-376860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6	43.3		10 分	75.1	9.5 分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7.6	43.3			75.1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提高我院网络运行质量，保障网络通畅，更好的建设信息化；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更好的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能够提高我院网络运行质量，保障网络通畅，更好的建设信息化；保障了日常办公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能够更好的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90%	90%	3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7.6 万元	57.6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25	25	
.....								
总 分						100	98.5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孙赫 0458-376860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	24.8		10 分	100	10 分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4.8	24.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单位工作人员购买日常工作所需设备，优化工作环境，提高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对我单位设备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完善工作环境，提高人民对于我单位工作的满意度；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能够为我单位工作人员购买日常工作所需设备，优化工作环境，提高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对我单位设备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完善工作环境，提高人民对于我单位工作的满意度；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电梯数	1 个	1 个	5	5	
			购置通用设备数量	10 台套	10 台套	10	1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0%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0%	7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4.8 万元	24.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7	17	
	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它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孙赫 0458-376860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7		129.7			10 分	100	10 分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9.7		129.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院的审判工作任务，提高我院审判案件质量及效率；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能够完成我院的审判工作任务，提高我院审判案件质量及效率；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说明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40%	3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6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9.7 万元	129.7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25	25	
.....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孙赫 0458-376860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3	230.8		10 分	66.5	9 分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47.3	230.8			66.5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满足司法审判工作的需要，及司法体制改革；满足日常审判工作需求和正常的审判工作运行；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为单位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开展提供更好的保障；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满意度。			能够满足司法审判工作的需要，及司法体制改革；满足日常审判工作需求和正常的审判工作运行；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为单位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开展提供更好的保障；提高社会对我院工作开展评价，提升人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950 件	1055 件	15	1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40%	3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6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66%	0	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347.3 万元	347.3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0.9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100%	25	25	
.....									
总 分						100	9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